张家口税务让税惠“春风”吹进千企万户

今年4月是第32个全国税收宣传月。连日来，国家税务总局张家口市税务局税收宣传小分队围绕“税惠千万家，共建现代化”这一主题，积极开展税收宣传活动，让税惠“春风”吹进千企万户。

该局税宣小分队到尚义县某风电有限公司，为企业送上税费红利账单和税收宣传手册。同时，召开税企座谈会，围绕公司发展现状、涉税需求等方面进行沟通交流，提供个性化定制服务，助力清洁能源产业健康发展。“2022年，公司累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1424.27万元。有了这笔资金的支持，今年我们计划进一步增加风电装机容量。”该公司有关负责人说。

此外，税宣小分队还深入辖区多家重点新能源企业，将新的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和便民办税新举措送到纳税人手中。同时，结合新能源企业生产经营特点，进行“点对点”宣传、“一对一”讲解、手把手辅导，耐心倾听纳税人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及时解答相关涉税问题。

“近年来，在税务部门工作人员的精准辅导下，我们及时享受风力发电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等税收优惠政策，累计享受增值税留抵退税628万元，进一步缓解了公司的资金压力，解除了企业发展的后顾之忧。”位于康保县经济开发区的某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负责人说。

为帮助辖区农牧业企业寻找稳定可靠的销售渠道，打通农牧产品产销堵点，确保农牧产品销路畅通，近日，张家口市税务局税宣小分队联合察北管理区某乳业有限公司，举行“税企合作、绿色助农”服务行动启动仪式。行动开展以来，税宣小分队积极开展税收优惠政策“一对一”辅导，定期举办税收知识讲座，邀请农牧业企业代表参加学习。同时，针对企业办税过程中的堵点、难点、痛点问题，加强分析研判，提供精准化、个性化办税服务。

税宣小分队还组织税务工作人员到张北县德胜村，送上税收优惠政策“大礼包”，努力将“便民春风”吹进农户心坎里。为打通惠农税收政策落地“最后一公里”，张北县税务局在德胜村村委会建立税惠“三农”德胜服务站，开设税收优惠政策宣传专栏，发布农民常用税费知识，努力实现税惠政策直达快享。

石晓明

象山助力宁波创建全国禁毒示范城市

本报讯 近年来，浙江省宁波市象山县依托政治引领、法治保障、自治强基、德治教化、智治支撑的“五治融合”模式，积极打造“无毒乡镇”“无毒村居”及县域毒品治理样板，助力宁波创建全国禁毒示范城市。该县坚持厉行禁毒方针，以更加坚定的决心、更加有力的举措，一体化推进毒品打击治理、吸毒人员管控、禁毒宣传教育、易制毒化学品管理等各项工作，助推禁毒工作取得新成效。2020年，象山县获评“全省首批禁毒示范县”，县公安局禁毒大队获评“全国禁毒工作先进集体”。

祝小波

温岭法院“三强化”助推法治政府建设

本报讯 今年以来，浙江省温岭市人民法院强化行政审判职能，助推法治政府建设。一是强化行政争议诉前实质性化解，利用“行政诉讼e监督”平台，推进行政争议调解中心实质性运行，实现行政争议成讼率、行政机关败诉率“双下降”。二是强化府院联动，落实行政争议案件分析交办、行政机关败诉案件“一案一建议”等工作机制。三是强化行政审判白皮书作用，通报正反面典型案例，加大对侵害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权益纠纷等群体性案件的调研力度，提出有针对性的司法建议和调研报告。

孙建宏

人民法院公告

2023年4月12日

唐山市丰润区明创商贸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杨会征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冀0281民初50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河北省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遵化市人民法院

邯郸市乾坤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邯郸市第二建筑安装有限公司与你公司诉前鉴定纠纷一案，本院拟对被申请人邯郸市乾坤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名下，位于邯郸市果园路与五里辅东街交叉口东南角融丽北苑楼梁结构，1#楼地下3层，地上11层，2#楼地下3层，地上18层，地下车库2层以及临建的实际工程造价进行评估。现向你公司公告送达择评估评估机构通知、勘验现场通知及领取评估报告时间。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自公告期满次日第5日(节假日顺延)，你公司按时到本院司法技术室(邯郸市中华北大街742号，二楼233室，电话3175067)选取评估机构；于公告期满次日起第15日(节假日顺延)你公司按时到拟评估机构的工程处参加现场勘验；于公告期满次日起第30日(节假日顺延)你公司按时到本院民三庭领取评估报告。如对评估报告有异议，在收到评估报告之日起10日内向本院提出。未到场及逾期未对评估报告提出异议，将视为你方放弃相关权利。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张向波、吕为人：本院受理邯郸市铭德典当有限公司诉你们典当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冀0403民初893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书、司法公开告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3年5月30日9时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张和平：本院受理秘素萍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冀0403民初1160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书、司法公开告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3年5月30日9时10分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林晨：本院受理袁魏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冀0403民初413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书、司法公开告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3年5月30日9时20分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余义明：本院原告连建林与被告余义明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浙0382民初6808号民事判决书、民事裁定书(补正)，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虹桥法庭领取判决书、裁定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徐礼鹏：本院原告张银雷与被告徐礼鹏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浙0382民初424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虹桥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判决为终审判决。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侯光辉：本院原告张银雷与被告侯光辉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浙0382民初423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虹桥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判决为终审判决。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李映锋：本院原告周朝云与被告李映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浙0382民初247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虹桥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林聪：本院原告浙江雷镇电气有限公司与被告林聪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浙0382民初1224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虹桥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2023)浙0382民初1790号　广东中互电气有限公司：原告乐清天哲绝缘材料有限公司诉你合同纠纷一案，本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浙0382民初179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乐清市金墅贸易有限公司、镇江海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绵阳长福物资有限公司：本院审理原告浙江翔驰电气有限公司诉你们与江苏中邦制药有限公司、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票据追索权纠纷一案，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2)浙0382民初11693号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文书上网通知书、民事裁定书(转普通程序、财产保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柳市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答辩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本案定于2023年6月1日14时在本院柳市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无锡邦远电气有限公司、钱俊：本院审理原告环宇高科有限公司诉你们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2)浙0382民初4207号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文书上网通知书、民事裁定书(转普通程序)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柳市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答辩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本案定于2023年6月1日10时30分在本院柳市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王一恒、王敏：本院受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县支行诉你们与徐州高盛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2)苏0321民初655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胡同桂：本院受理王蝉玉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0321民初637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代礼俊：本院受理吕省新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0321民初793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颜丙红：本院受理彭雪萍与郑仲贤、你、颜廷见及第三人陈春梅、侯素梅、刘蕾申请执行人执行异议之诉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0321民初190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陈为军、宋翠环：本院受理常家福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0321民初644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李德爱：本院受理唐海涛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0321民初720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常雨：本院受理阮时浩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0321民初820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李想：本院受理昌双全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裁判。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孙世国：本院受理孙敦民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裁判。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刘保新：本院受理戴铭坚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裁判。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郭修杰、孙会丽：本院受理郭惊子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裁判。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张海峰：本院受理李义连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廉政监督卡、合议庭组成名单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15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17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裁决。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李新峰：本院受理肖丰产诉你、南通五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0321民初556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王艳格：本院受理李高峰诉你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0321民初866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李云：本院受理王成秀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0321民初784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孟成铁：本院受理陈桂兰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证据。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开庭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王亚如、黄卫华：本院受理严东英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证据。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开庭审理，逾期依法裁决。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刘国权、刘海燕：本院受理刘春兰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证据。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开庭审理，逾期依法裁决。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张月红：本院受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梁兴支行与你欠款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1283民初827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清算与破产审判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孔岚、李东骏、林翠芝：原告雷容芝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川1002民初31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四川省内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内江市市中区人民法院

孔岚、李东骏、林翠芝：原告余永红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川1002民初31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四川省内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内江市市中区人民法院

孙志轩：原告雷梦月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2023)川1002民初1001号，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传票、诉状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在本院凌家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裁判。

四川省内江市市中区人民法院

刘同飞：本院受理原告顾宗明诉你、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临沂市商新技术开发区支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鲁1324民初71号民事判决书一份，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至山东省临沂市中级人民法院。

山东省兰陵县人民法院

王海斌：本院受理原告李军诉王海斌、王海峰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10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大种村法庭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山东省兰陵县人民法院

潘朋飞：本院受理原告刘立侠诉潘朋飞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10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大种村法庭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山东省兰陵县人民法院

本院于2022年12月7日受理申请人**浙江云兴建设有限公司**云俪售申请，对其遗失票号为001000413143883 7，金额6000元，出票日期2020年12月10日，收款人平湖市新仓镇人民政府会计集中核算中心-财政资金专户，禾城农商银行南湖支行签发的华东三省一市银行汇票一份，依法办理了公示催告手续，公示催告期间无人申报权利。本院于2023年4月6日作出(2022)浙0402民催18号民事判决书，宣告上述票据无效。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本院于2023年1月13日受理申请人**浙江中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示催告申请，对其遗失票号为001000413147098 8，金额10000元，出票日期2022年11月25日，收款人浙江禾城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发的华东三省一市银行汇票一份，依法办理了公示催告手续，公示催告期间无人申报权利。本院于2023年4月6日作出(2023)浙0402民催1号民事判决书，宣告上述票据无效。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本院于2023年1月9日受理申请人**嘉兴市宏大建筑有限公司**公示催告申请，对其遗失票号为001000412399199 8，金额10000元，出票日期2019年12月2日，收款人浙江中磊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嘉善分公司，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湾支行签发的华东三省一市银行汇票一份，依法办理了公示催告手续，公示催告期间无人申报权利。本院于2023年4月6日作出(2023)浙0402民催2号民事判决书，宣告上述票据无效。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申请人**浙江永正市政园林有限公司**持有的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签发的银行汇票一份，票号为0010004131743267，出票人为浙江永正市政园林有限公司，金额60000元，出票日期2023年3月10日，收款人平湖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因汇票遗失，故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226条规定，现予公告。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如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的行为无效。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陈海峰：原告曹秋根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浙0402民初850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王泽恒：原告耿健与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浙0402民初1374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证据副本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裁判。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曾而潇：原告武汉联众世纪融资但保有限公司与你追偿权纠纷一案(2023)浙0402民初1746号，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证据，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独任审理通知书、传票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在本院南湖2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裁判。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王凯：原告浙江南方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与你追偿权纠纷一案(2023)浙0402民初1133号，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证据、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独任审理通知书、传票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在本院南湖2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裁判。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江玉明：原告马阿龙与你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浙0402民初791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也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逾期未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周峰：原告李国忠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浙0402民初39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次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2023)粤0606民催9号　申请人**宇星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因遗失其持有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银行汇票壹张(汇票号码：105000432011193 3；金额：1157966.13元；申请人：宿州市新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票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收款人：宇星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被背书人：宇星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出票日期：2022年12月9日)，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现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如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公告上述票据无效。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行为无效。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

常州丹君进出口有限公司、盛涛白、金耀荣：本院受理郭建林与常州市顺昌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你们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应诉、举证通知书、起诉状及证据副本、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人民法院

昆山德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马启洋、苏州奇麟精匠节能装饰有限公司、尤新春：本院受理季国松与你们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昆山德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马启洋、苏州奇麟精匠节能装饰有限公司、尤新春：本院受理马成与你们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昆山德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马启洋、苏州奇麟精匠节能装饰有限公司、尤新春：本院受理刘寅与你们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常州亚泰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本院受理严绍泽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第三人常州亚泰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案外人执行异议之诉一案，现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简转普)、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10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大种村法庭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董燕俊、任产唤、淮北新湖置业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淮北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与你们案外人执行异议之诉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简转普)、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李少君：本院受理常州富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你车辆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六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黄俊东：本院受理费立强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402民初24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王建：本院受理朱涛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告当事人书、证据材料、开庭传票、简转普裁定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法庭(三)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杜娜：本院受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与你信用卡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简转普)、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号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徐国桂、第三人徐贵明：本院受理江苏鼎坤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你们执行分配方案异议之诉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原告举证材料、合议庭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第三人徐贵明：本院受理江苏鼎坤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你们执行分配方案异议之诉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原告举证材料、合议庭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3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号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张伏松、第三人徐贵明、王丽凤：本院受理江苏鼎坤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你们执行分配方案异议之诉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原告举证材料、合议庭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3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号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苏州吴门典当行有限公司园区分公司、第三人徐贵明：本院受理江苏鼎坤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你们执行分配方案异议之诉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原告举证材料、合议庭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3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号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第三人徐贵明：本院受理江苏鼎坤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你们执行分配方案异议之诉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原告举证材料、合议庭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3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号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王玉林、黄静、第三人徐贵明、王丽凤：本院受理江苏鼎坤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你们执行分配方案异议之诉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原告举证材料、合议庭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3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号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苏州阑隆木业股份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周宜芳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风险提示书、证据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沙溪人民法庭第五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苏州阑隆木业股份有限公司：本院受理薛传梅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风险提示书、证据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沙溪人民法庭第五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苏州阑隆木业股份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武忠华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风险提示书、证据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沙溪人民法庭第五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昆山鸿亿升新能源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太仓市汇湖电镀有限公司诉你方加工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廉政监督卡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4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城厢第三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沈世广、常州世广房屋装潢有限公司：本院受理王龙辉诉你们追索劳动报酬纠纷一案，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前黄法庭第三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

沈世广、常州世广房屋装潢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宋家启诉你们追索劳动报酬纠纷一案，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前黄法庭第三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

宁夏江南集成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苏州科峰电器成套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0585民初722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吴中区郭巷东方商城中木软装经营部、刘海江：本院受理张顺凤诉你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举证(应诉)通知书、廉政监督卡、民事诉讼风险提示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答辩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城厢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舒浚：原告自贡市新城物业有限公司诉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2023)川0311民初514号]，现向你送达开庭传票、起诉状副本、举证及应诉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期和举证期限为送达后15日。定于2023年6月1日10时30分在第二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缺席审判。

四川省自贡市沿滩区人民法院

郭龙辉：我院受理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市中心支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对被申请人王静英本次事故造成的损伤能凭天数合理性、损伤花费医疗费用合理性进行鉴定，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司法鉴定通知书，望你们在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司法技术鉴定室，选择受委托鉴定机构事宜，确定现场勘验日期，逾期视为自动放弃鉴定权利，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应由你方承担。我院将委托相关机构进行鉴定。

河南省周口市川汇区人民法院

**丰县蓝光地产开发有限公司